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整
地 點： 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本公司)
出 席： 親自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102,949,530 股(其中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5,347,04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50,000,000 股之 68.63%。
列 席： 王敦弘董事、孫啟智董事、孫啟發董事、蘇枝生董事、陳定國獨立董事、吳小燕獨立董事、馬振基獨立董事、陳億玲監察人、鄭林美珠監察人、蘇慈玲監察人、蘇炳章會計師

主 席： 董事長孫靜源

紀 錄： 江瑄瑄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敬請 洽悉。
- (二) 一〇六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詳附件)，敬請 洽悉。
- (三)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 (四) 一〇六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 (五) 一〇六年度大陸投資概況(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個體資產負債表、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暨合併財務報告(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鈴雯會計師及謝仁耀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

決 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02,949,53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01,292,196 權	98.39%
反對權數： 7,102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650,232 權	1.60%

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稅後淨利 878,558,673 元，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1,210,609,727 元及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113,498 元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04,000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2,089,258,902 元。

二、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外，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相關事宜。

本公司盈餘分配表如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可供分配盈餘		
上期未分配盈餘		1,210,609,727
本期稅後淨利		878,558,673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113,4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04,000
可供分配盈餘		2,089,258,902
分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87,855,867	
特別盈餘公積	27,158,342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690,000,000	
分配數合計		805,014,209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84,244,693

註：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06 年度盈餘為優先。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決 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02,949,53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101,085,338 權	98.19%
反對權數：8,960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855,232 權	1.80%

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說 明：一、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2.9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令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02,949,53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01,080,338 權	98.18%
反對權數：	8,960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860,232 權	1.81%

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 會：同日上午 10 時 02 分，主席宣布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受惠原料價格攀升帶動產品價格調漲，及電子業景氣活絡帶動產品需求上揚，本公司 106 年合併營收已接近歷年來的高點，而合併稅後淨利及每股稅後盈餘更創公司設立以來的新高。

本公司 106 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6,839,686 仟元，較 105 年 6,176,735 仟元增加 10.73%；合併稅後淨利為 878,559 仟元，較 105 年 785,193 仟元增加 11.89%；合併稅後純益率為 12.85%，較 105 年 12.71% 增加 0.14%；合併每股稅後盈餘為 5.86 元，較 105 年 5.23 元增加 0.63 元。

雖然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但仍將勵精圖治，於產品及業務中突破創新，挑戰更高的獲利目標，創造更高的經營績效，並持續致力於內部組織優化，提升管理效率。本公司深信在各位股東大力支持與督導下，全體同仁將會齊力達成各項目標

一〇六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1. 醚醇類新製程開發。
2. 高值化能源材料產品開發。
3. 環保添加劑開發。
4. 半導體產業先進製程化學品的開發。
5. 奈米材料於化妝品和塗料應用開發。

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擬訂 107 年產品銷售數量約 189,249 噸。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環境變動之影響

面對產業技術的快速更迭及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擴增研發規模與研發領域，有效地資源整合以加強研發實力，除以產品多元化，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外，並將擴展不同領域市場，開創市場新藍海，以期營收與獲利能加速成長。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106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監察人等就關鍵查核事項溝通中，決定應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財務報告所述。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億玲



監察人：鄭林美珠



監察人：蘇慈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5.；存貨之評價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585,131 仟元，佔總資產 10.39%。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 40%~50%，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公司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公司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公司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 鈴 雯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 仁 耀



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勝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036,990	19	\$855,370	17	2150 應付票據	\$74,193	1	\$69,041	1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50,250	1	51,334	1	2170 應付帳款	449,492	8	358,742	8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59,921	14	809,506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340,918	6	325,638	6
130X	存貨	六(四)	60,340	1	33,28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3,365	2	75,066	1
1410	預付款項		585,131	10	533,218	1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2,959	-	12,99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	25,733	-	13,951	-	2310 預收款項	30,731	1	12,624	-
			7,050	-	7,0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25,415	45	2,303,718	4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1,658	18	854,104	16
1543	非流動資產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95,105	2	95,105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345	1	48,596	1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393,986	25	1,348,614	2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0,544	1	92,749	2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302,025	23	1,179,795	22	2645 存入保證金	6,577	-	4,957	-
178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274,360	5	282,677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5,466	2	146,302	3
184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29	-	611	-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674	1	28,290	1	2XXX 負債合計	1,127,124	20	1,000,406	19
	存出保證金		13,078	-	13,05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04,457	55	2,948,149	56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0,000	27	1,500,000	29
							3200 資本公積	103,724	2	103,92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923	15	758,404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549	1	32,5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089,259	37	1,914,082	36
							3400 其他權益	-84,707	-2	-57,549	-1
							3XXX 權益	4,502,748	80	4,251,461	81
1XXX	資產總計		\$5,629,872	100	\$5,251,867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5,629,872	100	\$5,251,867	100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歡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6,203,042	100	\$5,574,1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4,632,847	75	4,178,493	75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570,195	25	1,395,626	2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0,055	5	253,287	5
6200	管理費用		373,570	6	374,93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087	2	85,96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3,712	13	714,190	1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806,483	12	681,43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64,060	1	45,4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4,746	-1	-14,95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51	-	-39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4,960	4	202,980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4,223	4	233,080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30,706	16	914,516	1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152,147	2	129,323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78,559	14	785,193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5	-	-13,16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32	-	-77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費用(利益)		127	-	-2,23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336	-	-95,776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78	-	-7,01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四)	-27,272	-	-100,46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1,287	14	\$684,729	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5.86		\$5.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5.80		\$5.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105.1.1餘額	\$1,500,000	\$101,228	\$697,213	\$32,596	\$1,651,783	\$31,212	-	\$4,014,0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1,191	-	-61,19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50,000	-	-	-450,000	
合 計	-	-	61,191	-	-511,191	-	-	-45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785,193	-	-	785,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703	-88,761	-	-100,4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3,490	-88,761	-	684,7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700	-	-	-	-	-	2,700	
105.12.31餘額	1,500,000	103,928	758,404	32,596	1,914,082	-57,549	-	4,251,46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519	-	-78,519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953	-24,95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0,000	-	-	-600,000	
合 計	-	-	78,519	24,953	-703,472	-	-	-60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878,559	-	-	878,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4	-27,158	-	-27,2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78,445	-27,158	-	851,2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04	-	-	204	-	-	-	
106.12.31餘額	\$1,500,000	\$103,724	\$836,923	\$57,549	\$2,089,259	\$-84,707	-	\$4,502,748	



董 事 長：孫靜源



經 理 人：孫靜源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敬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030,706	\$914,5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4,460	159,873
攤銷費用	542	790
利息費用	51	393
利息收入	-5,261	-3,084
股利收入	-3,340	-13,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份額	-194,960	-202,9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5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753	28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8,709	-48,0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84	1,51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9,585	-120,77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051	-12,730
存貨(增加)減少	-51,913	39,91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782	1,1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077	-90,9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152	19,83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0,750	29,24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940	78,355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4	-3,082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8,107	6,40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1,460	-160,0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3,455	-29,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3,378	-120,232
調整項目合計	34,669	-168,3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65,375	746,199
收取之利息	5,261	3,084
收取之股利	123,860	128,224
支付之利息	-51	-39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20,432	-83,2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4,013	793,8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475	-98,0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3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	-647
取得無形資產	-160	-105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4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4,013	-108,358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20	991
發放現金股利		-600,000	-4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8,380	-449,0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1,620	236,4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5,370	618,9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6,990	\$855,370
		=====	=====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勝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5.；存貨之評價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667,089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11.68%。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 40%~50%，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集團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集團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 鈴 雯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 仁 耀



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135,623	19	\$984,154	19	2150	應付票據			\$68,093	1	\$75,77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49,917	1	52,077	1	2170	應付帳款			453,141	8	370,929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23,104	16	951,006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95,019	7	383,034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6,935	1	24,66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2,409	2	92,275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	-	2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14,916	-	14,468	-	
130X	存貨	六(四)	667,089	12	632,692	12	2310	預收款項			30,784	1	12,624	-	
1410	預付款項		34,622	1	21,058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	7,050	-	7,0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84,362	19	949,103	18	
流動資產合計															
11XX			2,864,375	50	2,672,724	5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95,105	2	95,105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8,345	1	48,59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867,897	15	887,720	17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69,505	1	100,64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708,641	31	1,513,964	27		存入保證金			6,623	-	4,99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31,987	2	139,71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4,473	2	154,234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562	-	708	-	2XX	負債合計			1,208,835	21	1,103,337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8,395	-	30,12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621	-	14,74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47,208	50	2,682,074	50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500,000	26	1,500,000	2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3,724	2	103,92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836,923	15	758,404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六)		57,549	1	32,5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六)		2,089,259	36	1,914,082	35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84,707	-1	-57,549	-1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4,502,748	79	4,251,461	79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計															
							3XX	權益總計			4,502,748	79	4,251,461	7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XX			\$5,711,583	100	\$5,354,798	100	1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5,711,583	100	\$5,354,798	100	



董事長：孫靜源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6,839,686	100	\$6,176,7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4,979,867	73	4,521,245	73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859,819	27	1,655,490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9,513	4	284,067	5
6200	管理費用		455,118	7	418,43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087	2	85,96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4,718	13	788,464	1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995,101	14	867,02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64,416	1	46,9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4,303	-1	-15,59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51	-	-39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8,837	1	45,95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899	1	76,933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64,000	15	943,959	1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185,441	3	158,766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78,559	12	785,193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9	-	-13,79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1	-	-25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	-	-2,3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29	-	-41,264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407	-	-54,51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78	-	-7,01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四)	-27,272	-	-100,46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1,287	12	\$684,729	1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878,559	13	785,193	13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8600	合 計		\$878,559	13	\$785,193	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851,287	12	684,729	11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8700	合 計		\$851,287	12	\$684,729	11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5.86		\$5.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5.80		\$5.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權益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分配盈餘	报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105.1.1.餘額	\$1,500,000	-	-	\$101,228	\$697,213	\$32,596	\$1,651,783	\$31,212	-	-	\$4,014,032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1,191	-	-61,19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450,000	-	-	-	-450,000
合 計	-	-	-	-	61,191	-	-511,191	-	-	-	-45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	-	785,193	-	-	-	785,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703	-88,761	-	-	-100,4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73,490	-88,761	-	-	684,7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2,700	-	-	-	-	-	-	2,700
105.12.31餘額	1,500,000	-	-	103,928	758,404	32,596	1,914,082	-57,549	-	-	4,251,461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8,519	-	-78,51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4,953	-24,95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00,000	-	-	-	-600,000
合 計	-	-	-	-	78,519	24,953	-703,472	-	-	-	-60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	-	878,559	-	-	-	878,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4	-27,158	-	-	-27,2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78,445	-27,158	-	-	851,2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204	-	-	204	-	-	-	-
106.12.31餘額	\$1,500,000	-	-	\$103,724	\$836,923	\$57,549	\$2,089,259	\$-84,707	-	-	\$4,502,74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獻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064,000	\$943,9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6,315	190,079
攤銷費用	622	887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81	180
利息費用	51	393
利息收入	-5,809	-3,612
股利收入	-3,340	-13,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8,837	-45,95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10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658	28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9,831	138,9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151	3,03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7,730	-144,29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268	-11,053
存貨(增加)減少	-34,397	10,68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564	-2,4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348	-144,0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680	24,38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2,212	40,91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7,355	98,07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48	-3,03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8,160	6,39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1,181	-162,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9,314	4,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966	-139,466
調整項目合計	198,797	-5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62,797	943,394
收取之利息	5,809	3,612
收取之股利	33,860	57,960
支付之利息	-51	-39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2,657	-111,3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9,758	893,2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985	-160,4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8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9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9	-
取得無形資產	-476	-15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4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9,644	-170,763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32	962
發放現金股利		-600,000	-4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8,368	-449,03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7	-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1,469	273,3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4,154	710,7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5,623	\$984,15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李歡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5.4 公告申報程序 5.4.1 應公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總資產1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略)。 3) 從事衍生性商品...(略)。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u>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二：</u> <u>(1) 若實收資本額新臺幣100億元以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u> <u>(2) 若實收資本額新臺幣100億元以上，交易金額達新臺幣10億元以上。</u> 5) 經營營建業務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 6)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	5.4 公告申報程序 5.4.1 應公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總資產1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略)。 3) 從事生性商品...(略)。 4) 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2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	配合金管會106.2.9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 7) 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u>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u>。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5.4.2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6) (略)。 7)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 (5) 經營營建業務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 (6)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5億元以上。 5.4.2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6) (略)。 7)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5.6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5.6.1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以下略)	5.6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5.6.1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或新臺幣3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以下略)	配合金管會106.2.9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九條規定酌為文字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5.6.2 (略) 5.6.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5.6.2 (略) 5.6.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配合金管會106.2.9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一條規定酌為文字修訂。
5.7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5.7.1 (略) 5.7.2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總資產10%或新台幣3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	5.7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5.7.1 (略) 5.7.2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總資產10%或新台幣3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	配合金管會106.2.9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修訂。
5.9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5.9.1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但本公司合併直接或間接持有100%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直接或間接持有100%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5.9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5.9.1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配合金管會106.2.9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二十二條規定修訂。